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溫翎君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6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ml49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0909449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現職教師申請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證書
案，請備妥相關資料於109年7月1日至109年7月24日前寄
送本市文林國小（本土語言師資培訓中心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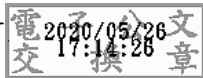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市108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申請對象：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、客家委員會辦理之閩南
語、客家語語言能力認證且取得中高級(含)以上合格證
書。
- 三、請備妥下列申請文件，並由各校教務處/教導處完成初核
(蓋與正本相符並核職章)後，逕向本市文林國小（本土語
言師資培訓中心）申請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證書：
 - (一)教師證(影本)。
 - (二)認證合格證書(影本)。
 - (三)在職證明書(正本)。
 - (四)回郵信封(A4規格，貼足限掛郵資43元)。
- 四、為配合暑期本土語言師資培訓課程，所申請之證書預計於

109年8月14日(星期五)寄發。請務必掌握申請時間，逾期則俟下一年度由本局函文通知再行申請。

五、本土語言師資培訓中心聯絡方式：文林國小教務處蕭勝文主任，電話：(02)26812625分機820，地址：新北市樹林區千歲街59號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樹林區文林國民小學(本土語言師資培訓中心)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